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 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8)

7,250,000,000美元非累積永續境外優先股 (「境外優先股」,股份代號:4612) 完成贖回通告

茲提述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22年8月15日的《關於贖回境外優先股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境外優先股條款與條件以及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對本行贖回境外優先股無異議的覆函,本行已於2022年9月27日(「**贖回日**」)贖回於2017年9月27日發行的全部72.5億美元非累積永續境外優先股。每股的贖回價格為:每股境外優先股清算優先金額加上自前一股息支付日(含該日)起至贖回日(不含該日)為止期間的已宣告但尚未派發的每股股息。

本行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將境外優先股除牌。上述境外優先股除牌 於北京時間2022年9月28日16:00後生效。

> 承董事會命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春野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2年9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建軍先生、張學文先生及姚紅女士;非執行董事韓 文博先生、陳東浩先生、魏強先生、劉悦先生及丁向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傅廷美先生、溫 鐵軍先生、鍾瑞明先生、胡湘先生及潘英麗女士。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